

義守大學醫學檢驗技術學系申請轉系注意事項

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籌備委員會會議通過(106.06.20)

106 年 9 月 13 日校長准予備查公告全文

107 年 3 月 16 日校長准予備查公告修正第 1、2 點及增訂第 3 點規定

110 年 9 月 15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(全文)，110 年 12 月 19 日校長備查公告

- 一、本系接受校內其他學系一、二年級學生申請轉系，除依據「義守大學學生轉系(組)所辦法」等相關規定辦理外，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者，對於醫學檢驗技術課程之實驗及學習將有困難，並對醫療工作有安全之虞，宜慎重考慮。
- 二、符合前點規定者，學生應備妥書面審查資料(含歷年成績單、自傳或簡歷)繳交至本系辦公室，經本系轉系審查委員會書面審核後，再依學生人格特質、性向等進行面試。
前項審查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，由系主任兼任主任委員，其餘委員由系務會議推選產生。
- 三、每學期招收轉系生名額由系務會議決定，書面審查成績占 30%、面試成績占 70%，依學生分數高低排序，錄取符合名額之轉系生。
- 四、本注意事項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，送交醫學科技學院核備，陳請校長備查後自公告日實施。